证券代码：300215　　证券简称：电科院　　公告编号：2015-084

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获得政府奖励及扶持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自 2015 年 8 月至今共获得政府奖励 1 项，获得奖励资金 20 万元；并取得 4 个项目的专项资金扶持或经费，共计获得专项资金扶持或经费 374 万元；公司合计获得政府资金补助 394 万元。

根据江苏省苏州质量技术监督局、苏州市科学技术局、苏州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14 年苏州市第三十二批科技发展计划（技术标准资助）项目经费的通知》（苏质技监发（2014）44 号、苏科计（2014）289 号、苏财教字（2014）153 号），公司“国标制定：电气安全标志”可获得 2014 年苏州市第三十二批科技发展计划（技术标准资助）项目经费 30 万元。根据苏州市吴中质量技术监督局、苏州市吴中区科学技术局、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14 年苏州市第三十二批科技发展计划（技术标准资助）项目经费的通知》，公司已获得 2014 年苏州市第三十二批科技发展计划(技术标准资助)项目经费中的苏州市级拨付 9 万元。

根据苏州市服务业发展办公室《关于认定首批苏州市服务业创新型示范企业的通知》（苏服务办[2015]6 号），公司获得“首批苏州市服务业创新型示范企业”认定，获得苏州市奖励资金 20 万元。

根据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、苏州市吴中区发展和改革局《关于下达市服务业引导资金及区配套资金的通知》（吴财企[2015]66 号），公司获得服务业引导资金 300 万元，其中市级资金 200 万元、区级配套 100 万元。

根据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、苏州市吴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《关于下达 2015 年度苏州市级工业经济升级版专项资金扶持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》（吴财企

[2015]76 号），公司“国际电工委员会电工设备及元件合格评定体系组织”获得市级工业经济升级版专项扶持资金 20 万元。

根据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、苏州市吴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《关于下达中央财政中小企业转型升级专项（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）资金指标的通知》（吴财企[2015]80 号），公司“苏州工业（电器）产业集群窗口平台”获得中央财政中小企业转型升级专项（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）扶持资金 45 万元。

公司将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将上述政府补助资金计入营业外收入及递延收益，预计将对公司 2015 年度及以后年度利润产生一定积极影响。最终会计处理须以注册会计师 2015 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12月22日